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决定召开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情况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9年6月10日（星期一）下午13: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6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6月9日15:00至2019年6月1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拟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30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 截止2019年5月30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代理人；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虹中路263号）

二、会议议题

1、“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述职。

2、“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4、“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5、“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非独立董事应选人数为 6 人）

(1) 选举李彧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2) 选举夏光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3) 选举陈衡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4) 选举俞世新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5) 选举阎焱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6) 选举叶鹏智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8、“关于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独立董事应选人数为 3 人）

(1) 选举杨坤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 选举韩建春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 选举陈燕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9、“关于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监事应选人数为 2 人）

(1) 选举孙宜周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2) 选举刘罕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本次会议审议上述第 7 项、第 8 项、第 9 项议案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每一位候选人分别进行投票。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

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的要求，上述提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其中4、6、7、8、9项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

上述提案1、3、4、5、6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提案2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2019年3月30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上述提案7、8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上述提案9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2019年5月21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2018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4.00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
5.00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00	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7.00	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	应选人数（6）
7.01	李彧	√
7.02	夏光	√
7.03	陈衡	√
7.04	俞世新	√
7.05	阎焱	√
7.06	叶鹏智	√
8.00	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	应选人数（3）

8.01	杨坤	√
8.02	韩建春	√
8.03	陈燕	√
9.00	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	应选人数(2)
9.01	孙宜周	√
9.02	刘罕	√

四、出席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地点: 上海市虹中路263号一楼大厅;

2、登记时间: 2019年5月31日上午9:00-11:30, 下午13:00-16:30;

3、登记办法: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凭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3)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证券帐户卡、授权委托书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进行登记。

地址: 上海市虹中路263号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邮编: 201103

联系人: 殷骏 张峰

电话: 021-64656465-650

传真: 021-64656828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058 投票简称：威尔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7，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8年6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9 年 6 月 9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9 年 6 月 10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